

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谢府办〔2021〕19号

关于印发《谢家集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(2021-2025年)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部门，驻区各部门：

为切实推进我区全民健身事业发展，现将《谢家集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-2025年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2021年12月14日
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政府
办公室



谢家集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-2025年）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，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全民健身计划（2021-2025年）》、《安徽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-2025年）》、《淮南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本实施计划。

一、发展目标

到2025年，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，群众健身更加便利，赛事活动更加丰富，健身指导更加科学，健身组织更富活力。实现区、乡镇（街道）、行政村（社区）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15分钟健身圈全覆盖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超过42%，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超过92%，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超过2.6平方米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提升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水平。制定谢家集区体育设施专项规划，并纳入本地区国土空间规划。实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，严格落实城镇社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标准，新建1个体育公园。推动农民体育健身工程提档升级，完成镇（街道）全民健身器材设施补短板项目2个，新建或改扩建行政村（社区）全民健身设施20个以上。新建社会足球场2个。打造全民健身设施品牌，建设健身步道。（责任单位：

区教体局，区发改委，区财政局，谢家集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，区住建局，区农业农村水利局，各乡镇、街道)

开展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提升行动，促进各学校体育场地规范有序开放，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开放现有健身场地设施。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，突出青少年、老年人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，逐步扩大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覆盖时段和覆盖面。运用市场逻辑和资本力量，持续深化体育场馆运营管理体制改革，鼓励通过委托管理和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健身设施建设及运营。建立全民健身设施定期检修和维护机制。

(责任单位：区教育体育局)

(二)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。丰富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供给，积极参与国家、省、市级群众体育赛事活动，积极参加省市县三级联赛，办好各类全民健身赛事，进一步打造武术、广场舞、健身气功、田径品牌赛事，开展登山、徒步毅行、骑行、武术交流大会等全民健身活动。推广普及健身气功，常态举办全民健身各类活动、联赛。支持企业、社会组织举办全民健身赛事活动。加强全民健身赛事管理和服 务，制定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指引。(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区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，各乡镇、街道)

广泛开展群众性冰雪运动，推动冰雪项目进校园，大力发展“三大球”运动，建立健全“三大球”训练、竞赛和培训体

系，参加市级青少年“三大球”锦标赛，推广普及区域足球；开展“三大球”传统特色学校项目申报建设。推广武术、跳绳、乒乓球等运动项目，依托地域人文特色和体育资源禀赋，挖掘培育具有地方特色的休闲运动项目。支持企业、社会组织举办全民健身赛事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区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，各乡镇、街道）

（三）提升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。构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网络，建成谢家集区科学健身指导中心，推动健身场所和晨晚练点科学健身指导全覆盖，创新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模式。建设科学健身专家库和资料库，开设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科学健身大讲堂。制定科学健身培训课程和认证体系，将科学健身培训课程纳入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内容。深化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制度改革，完善激励保障机制，提高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率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区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，各乡镇、街道）

落实国民体质监测、国家体育锻炼标准、大众体育运动水平等级标准和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制度，建立居民体质档案。推进科学健身指导进机关、进社区、进农村、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家庭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区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，各乡镇、街道）

（四）激发全民健身组织活力。建立以各级体育总会为枢

纽，各级各类单项、行业和人群体育协会为支撑，基层体育组织为基础的覆盖城乡、富有活力的全民健身组织网络。加强基层体育组织建设，实现乡镇（街道）体育总会全覆盖，推动运动项目协会和人群类体育协会向乡镇（街道）延伸、向行政村（社区）下沉。鼓励发展社区体育组织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各乡镇、街道）

完善扶持引导政策，将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，引导体育社会组织参与承接政府购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。推动体育社会组织创新发展，加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，鼓励参与等级评估。建立健全体育社会组织考核激励机制，将运动项目推广普及作为单项体育协会的主要评价指标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各乡镇、街道）

（五）促进重点人群体育活动开展。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，开展针对青少年近视、肥胖等问题的体育干预。支持机关企事业单位经常性开展职工体育活动，推行工间健身，加强职工健身服务。推动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适老化改造，组织开展适合老年人特点的赛事活动，开展重阳节全区老年人健身展示、中老年人习练健身气功、五禽戏、永京拳等活动。优化公共健身设施无障碍环境，推动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广泛开展。开展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赛事活动。参加农耕健身大赛等农民赛事活动，逐步开展符合女性特点的妇女体育活动。（责

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区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，各乡镇、街道)

(六) 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。优化体育产业结构，加快形成以健身休闲和竞赛表演为龙头、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的现代体育产业体系。深入开展体育产业“双招双引”活动，着力培育一批“专、精、特、新”体育企业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，依托智慧体育平台，催生体育产业新业态、新模式。打造体育服务综合体。扩大体育消费，拓展体育消费新领域、新场景。支持社会力量举办、承办各类品牌体育赛事活动。(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各乡镇、街道)

大力发展体育旅游，实施体育旅游精品示范工程，在现有卧龙山风景区，春申君文化基础上拓展体育旅游项目，打造体育旅游精品线路和体育旅游目的地。(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区文旅局)

(七) 促进全民健身融合发展。深化体教融合，逐步完善“健康知识+基本运动技能+专项运动技能”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，保障学生每天校内、校外各1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，帮助学生掌握1—2项运动技能。推广运动促进健康新模式，建立健全体医融合机制，推动体医融合服务机构向基层延伸，逐步在社区医疗卫生机构设立科学健身门诊，提供健康检测、评估、干预“三位一体”综合服务。鼓励社会力量开办健康管理、康

复理疗等运动康复机构。(责任单位: 区教体局, 各乡镇、街道)

(八) 营造全民健身社会氛围。普及全民健身文化, 弘扬中华体育精神。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区创建, 争创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。大力发展体育公益事业, 开展全民健身志愿服务等体育公益活动。(责任单位: 区教体局, 各乡镇街道)

三、保障措施

(九) 加强组织领导。加强党对全民健身工作的全面领导, 发挥各级全民健身工作委员会的作用, 完善政府主导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。各乡镇、街道、社区要制定出台全民健身实施计划, 将全民健身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, 纳入推动共同富裕工作内容, 纳入政府目标绩效管理考核, 纳入文明创建指标体系, 纳入乡村振兴计划。(责任单位: 区教体局, 各乡镇、街道)

(十) 完善工作机制。将全民健身工作相关经费纳入财政预算, 完善多元投入机制, 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。加强全民健身人才队伍建设, 推动基层体育管理人员、社会体育指导员、全民健身志愿者提升服务技能, 建立全民健身与竞技体育、体育产业人才互通共享机制, 支持退役运动员从事全民健身工作。建立全民健身工作考核评价机制。

(责任单位: 区教体局, 区财政局, 区人社局, 各乡镇、街道)

(十一) 落实安全保障措施。加强对各类健身设施的安全

运行监管，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、大整治。加大对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的安全监管力度，制定安全指引，健全风险防范、应急保障机制。建立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安全分级管控体系。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。建立健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，维护智慧体育平台系统安全和个人信息安全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，谢家集公安分局，区卫健委，区应急局，区数据局，各乡镇、街道）